

HUGH LOFTING



20世纪十大儿童文学经典之一

[美]休·洛夫廷 / 著  
*Hugh Lofting*

# 怪医杜里特的故事

THE STORY OF DOCTOR DOLITTLE

杜里特的花园 杜里特在月亮上 杜里特登月归来

梁家林 / 译

太白文艺出版社

# 怪医杜里特的故事

*The Story of Doctor Dolittle*

杜里特的花园

杜里特在月亮上

杜里特登月归来

(美) 休·洛夫廷 (Hugh Lofting) / 著

梁家林 / 译



太白文艺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杜里特的花园 / (美) 休·洛夫廷著; 梁家林译. —1版.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08.4

(怪医杜里特的故事)

ISBN 978-7-80680-595-4

I. 杜… II. ①洛… ②梁… III. 童话-作品集-美国-现代  
IV. I 71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035335号

### 杜里特的花园 杜里特在月亮上 杜里特登月归来

- 作 者 [美]休·洛夫廷著 梁家林译  
责任编辑 王 岩  
装帧设计 引文馆·许 鹏
- 出版发行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 \* 1090毫米 1 / 16  
字 数 345千字  
印 张 20.75  
版 次 2008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80-595-4  
定 价 29.80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065200



## 译者的话

和许多小读者一样，我小时候也很爱读故事书，凡是能抓到手的，都要看一看。后来学了外语，又能看一点外国书。看得多了，就发现许多故事的情节，都差不了多少。有些故事出自地球两边的两个民族，内容却惊人的相似！还有人研究这种现象，叫比较文学……然而看故事的人，还是希望情节新鲜，有趣，与众不同……然而这样的好书又不多……

偶尔得到一本朋友赠书，一下子抓住了我。读后一鼓作气译成中文。以后又多方搜求，竟把同一系列渐渐收齐，多年来边读边译，才有了现在的结果。

《怪医杜里特的故事》是在欧美盛行近一个世纪而不衰的大型系列童话。全书以毕业于医科大学的杜里特博士为主人公，围绕他和他的一群动物朋友，作者写了十二部长篇童话。

杜里特原来是给人看病的医生，因不喜欢与人交往，改行当了动物医生，常和动物们打交道，一来二去地他竟通晓了鸟类和动物语言。靠这个独特的本领，做了不少不可思议的事情。

这部童话的最大特点，是情节新鲜有趣。无论是《杜里特的花园》中“Q”教授讲述的那个曲折离奇的“狗生故事”，医生家花园里的不速之客，有几层楼高的“大蛾子”，还是《杜里特在月亮上》的探险中遇到的种种奇事，如大树“不随风”而摇摆——那是它们自己在动！花儿见火而扭开“脸”——那是它们怕光！再如月亮是地球“崩”出去的一大块土，剩下的大洞，水灌进去，成了海。而“崩”出去的那块“土”上幸存的动物和唯一的一个人，发展繁衍成了发达的月球社会。会说悄悄话的藤蔓以及“史前艺术家”那美丽动人的传说，等等，都称得上是作者的“奇想”，真正的“独家情节”，无不表现出作者异常丰富而瑰丽多彩的想象力。我们在欣赏一连串饶有趣味的情节时，起先总是感到有点“瞎编”，可是很快就被带进故事里，忘记了这是童话，这是发生在猪呀、大雁呀之间的事情。读起来很像我们的《西游记》，荒诞不经而又那么真实可信。就算你读过很多书，也休想在这里找到“雷同”的故事情节。你们得到的，毫无疑问将是一顿丰盛的精神大餐！

语言生动幽默，是这部童话的又一特点。这一点很合孩子们的口胃。杜里特与动物们之间的大量对话，有时活泼风趣，憨态可掬；有时一本正经，煞有介事。读起来令人拍案。翻译中间我常把译稿读给身边的孩子们，他们都很入迷，不时开心大笑。这笑声反过来又催促我不要偷懒，早些把这些精彩的故事翻译出来，奉献给更多的家长和孩子。

全篇故事的中心人物，是杜里特医生。这是个很有意思的人。他身材矮小，其貌不扬，虽然学问渊博、无所不通，却不喜欢与人打交道，讨厌金钱与虚荣。可是这样一个不愿意也不善于在世俗社会中交际的小人物，一进入他喜欢的大自然中，到了他的那些朋友们中间，立刻像换了一个人，兴致勃勃、如鱼得水，时时表现出他超人的渊博智慧和为帮助弱者而奋不顾身的精神。仿佛所有的飞禽走兽都需要他的照顾，所有的花鸟鱼虫都是他平等相处的朋友。他不是待在“大花园中的小房子”里给一帮动物朋友讲故事，就是带上几个动物朋友“出门去”扶困济危。在杜里特这个人物身上，无疑寄托了作者的某些人生理想。

还值得指出的是，作者通过故事的形式，有意无意地提出了应该珍惜生物品种，保护自然环境的见解以及对人类无节制地浪费自然资源的谴责。生活在四十年代以前的作者，能有这样的想法，不能不令人对他的“预见性”而肃然起敬。

本书作者休·洛夫廷，1886年出生于英国的麦登黑德。青年时代为了外出历险，选择民用工程师为职业，在非洲西部和加拿大修过铁路。第一次世界大战中当过兵。为了慰藉自己对儿女的思念，在法国的战壕里开始自编自画连环画，寄给家里的孩子，从而产生了《怪医杜里特的故事》。由于作者早年是位工程师，又有丰富的人生经历，所以他的作品知识性极强。在充满了幻想色彩的故事中，涉及到的却是大量的地理、历史、生物、天文、航海等方面的知识。1919年作者全家移居美国。他的孩子偶然把书稿拿给出版商，于是《怪医杜里特的故事》问世，并获得极大成功。第一部作品三年重版十二次，为出版界中所罕见。作者欲罢不能，索性专门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并于1922年获美国“纽伯里”儿童文学奖（Newbery Medal），成为欧美享有盛誉的作家。杜里特的形象还多次被搬上银幕和荧屏。文学评论家休·威尔普尔称它是“从《爱丽丝漫游奇境》以来最优秀的经典儿童文学作品，是一部天才的作品。”

把此书推荐给我的是一位瑞士朋友。他说，“这是我小时候最爱读的书之一，在欧美各国，孩子们对它无人不晓……”在我工作的学校里，常有许多来自欧美国家的教师，一有机会我就和他们谈起这部童话。每当我说到Dr. Dolittle（杜里特医生）这个名字时，无论对方是来自美国英国，还是新西兰澳大利亚；也无论是男女老少，他（她）们的脸上几乎无一例外地立刻就浮现出一种会心的微笑！那情景仿佛是一个中国人在某个遥远的国度里突然被问到了孙悟空猪八戒一样。这部童话影响之深远，可见一斑。所以，美国洛夫廷童话的翻译与介绍，应该说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

《怪医杜里特的故事》这部歌颂真善美的童话，最早却是产生在炮火纷飞的战场上。而如今，它又要以中文的形式，由太白文艺出版社和北京弘文馆出版策划有限公司鼎力推出。我和喜欢它的读者们，愿意共同向亲自策划此项目的资深出版家王岩女士及以上两家单位，说一声谢谢！

梁家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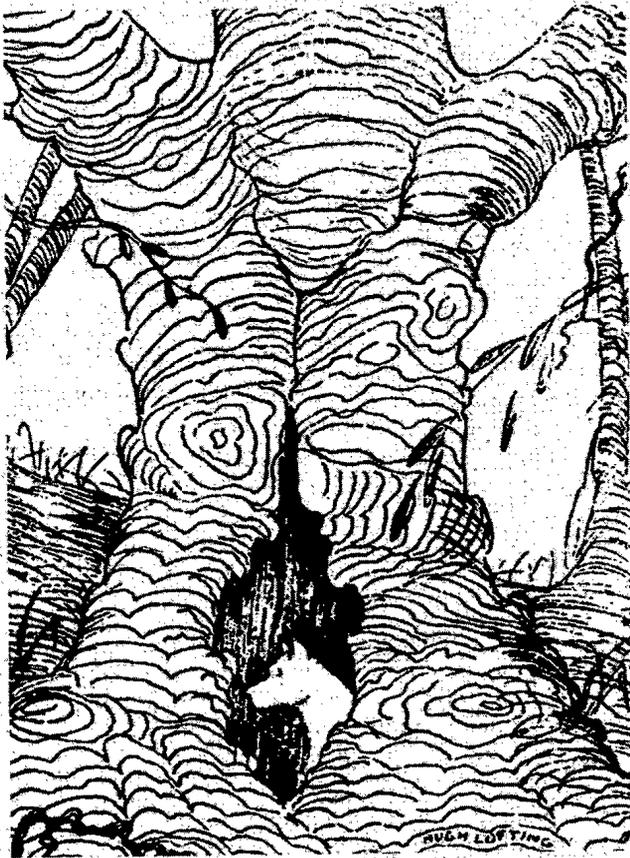
二00八年春节

写于西安南郊鹿鸣书屋

(newmldeer@yahoo.com.cn)

*Dobittle's Garden*

# 杜里特的花园



# 主要人物



杜里特  
一位精通动物语言的医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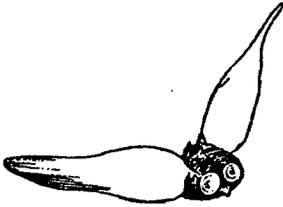
斯大兵  
医生的助手。



巴木波  
黑人王子，  
医生的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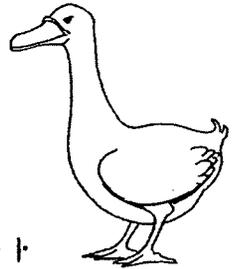
Q  
一只见多识广的狗，  
别人叫它Q教授。



大蛾子  
一只巨型昆虫，  
从月亮上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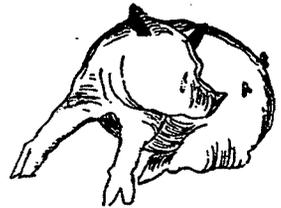
吉扑—吉扑  
一只狗，  
杜里特的家族成员。



嘎卜—嘎卜  
一只鸭子，  
杜里特的家族成员。



小白鼠  
杜里特的家族成员。



拱卜—拱卜  
一头猪，杜里特的家族成员。

# 杜里特的花园

Dolittle's Garden

## 目录

### 第一章

- 1 狗类博物馆 / 5
- 2 Q教授 / 7
- 3 路上遇见一个人 / 10
- 4 好客的孩子 / 12
- 5 吉卜赛生活 / 14
- 6 杂耍艺人 / 18
- 7 修道院 / 21
- 8 悲伤的牧羊人 / 24
- 9 城市生活 / 26
- 10 隐居狗 / 28
- 11 头饰花犬 / 32
- 12 狗的工作 / 37

### 第二章

- 1 昆虫语言 / 39
- 2 外国昆虫 / 41
- 3 果酱红 / 42
- 4 本国昆虫 / 46
- 5 水中甲虫 / 48
- 6 旅行结束 / 52
- 7 殖民地 / 54
- 8 24小时的一生 / 57
- 9 嘎卜—嘎卜的见解 / 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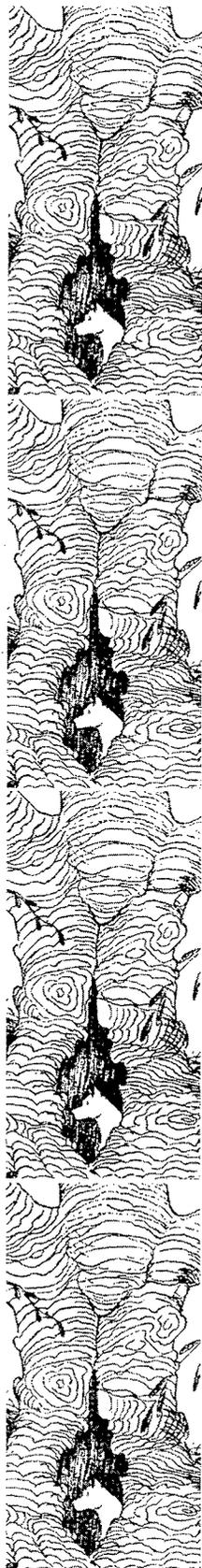
- 10 巨型蛾子 / 61
- 11 奥赛史前美术家 / 64
- 12 有月亮以前的时代 / 67
- 13 回忆长箭 / 69
- 14 又玩了一回“到哪算哪” / 71
- 15 拱卜—拱卜打断了游戏 / 73

### 第三章

- 1 巴木波和魔力 / 75
- 2 窗户上的敲打声 / 76
- 3 巨型族类 / 78
- 4 大蛾子醒了 / 81
- 5 保密 / 82
- 6 蝴蝶天堂 / 85
- 7 大蛾子的家 / 88
- 8 不可思议的花儿 / 90
- 9 月亮上的烟雾 / 92
- 10 吐—吐的警告 / 94
- 11 深夜来客 / 99

### 第四章

- 1 巴木波花园大清理 / 104
- 2 骑警来了 / 107
- 3 出差 / 110
- 4 偷渡者 / 112
- 5 医生带上了我 / 114
- 6 穿越“死亡带” / 117
- 7 月球的两侧 / 121
- 8 树 / 122



# 第一章

## 1 狗类博物馆

每当回忆起往事，我斯大兵总是感到，担任动物城助理经理时，是我最称心的一段日子。

我以前说过，我们逐渐把杜里特的动物园改造成了一座动物城。而我的工作中，最难办的就是如何协调城内各个俱乐部以及社区之间的关系。尤其难管的，是“非纯种狗之家”。吉扑—吉扑还是在天黑之后，偷偷摸摸地往回带野狗。我不得不严厉一些，心肠硬一些。不然的话，动物城岂不是没了王法？而且最后会挤得谁也住不下。所以说，起码的限制，也不能没有。

但是我和医生也都认为，硬性限制的同时，还是鼓励它们要放松，要发展，要别出心裁地想新点子，来活跃各自的生活。只有这样，动物城才能真正成为它们快乐好玩的地方，安居乐业的家。经我们的鼓励引导，非常有趣的新鲜事不断地冒出来，真是层出不穷。最值得一提的，是“狗类博物馆”。

很多年以前，杜里特就自己搞过一个私人博物馆。他的书房旁边有一个大屋子，里面陈列着动物和矿物标本，以及其他自然科学史上出现过的东西。有句老话说得好：“崇拜的最高体现，就是仿效。”狗类们对于各种骨头有着与生俱来的兴趣，这使得它们总是长时间地注视着展台发呆，看得多了，就渐渐引发出一个想法：干吗不自己办一个博物馆？

这件事能张罗起来，大半还是一条很特别的狗起了作用。它是几个月前才来到俱乐部的。说它特别，主要是指它天生热衷于收藏。小骨头、雨伞把、门拉手，都是它视若珍宝的藏品，它声称自己收藏的小骨头，数量、质量，都是全国之最。





Q 教授

这个狗叫 Q，是托比最要好的朋友，也是托比把它拉扯到俱乐部里来的。托比常带头为争取小狗的权利想出些新点子，并为保护小身材狗不受欺侮而斗争，Q 成了它的好帮手。抓斗和黑子（它们是大个子狗）常说，小小狗们在托比的教唆下，不务正业，只知道找俱乐部的麻烦。就是这个 Q（它的父亲是西部高地梗，母亲是亚伯丁苏格兰犬）最早提出应该由狗类俱乐部组建一个自己的博物馆。由于它对收藏的狂热，它觉得博物馆

的馆长当然该它当了。到最后，它也真的成了博物馆馆长。

Q（俱乐部成员一般称呼它 Q 教授），不但是位优秀的科学家，在组织能力方面，也是个天才，这一方面的能耐和小白鼠不相上下。在组建博物馆的过程中，成员们对博物馆的热情支持无私贡献，使这样的专家也挑不出毛病来。全体成员无一例外地参与了收集和送交展品的工作。Q 馆长手忙脚乱地接收着，也招架不住各种“收藏品”川流不息、源源不断地送进来。

博物馆的收藏品不仅仅是自然科学类，它同时也兼有历史和考古博物馆的性质。其中骨头展馆可能是规模最大的一个分部。我个人认为，它们的收藏，学解剖的人大约不会有什么兴趣，因为不过是些牛骨头、羊骨头和火腿骨。

当然还有别的，比方说还有鱼骨头，甚至还展出了一条整鱼。Q 教授很有些得意地让我写了个标签：“这是世界上最古老的鱼”，放在那条鱼旁边。这条鱼是黑子不知从什么地方挖出来的，它的腥臭味极为强烈，传播久远，一直熏到百码以外的獾类大酒店。人家派员前来交涉，让想点办法，别让这种味道扩散。它们说，獾类一向习惯于清新淡雅，现如今被熏得晚上睡不成觉。Q 馆长大为恼火，捎回去个条子，说你们獾类头脑简单，全是些对科学一窍不通，操心比谁都来劲的角色。但是，医生的邻居们也都发出了怨言。大家都说，“世界上最古老的鱼”，应该放到垃圾堆上去。

狗类博物馆的考古部分，要比自然科学部分丰富广泛得多。在这里可以瞻仰到 Q 引以为荣的收藏品，如小骨头、雨伞把，还有门把手。不过这才是巨大馆藏





的一小部分。狗类的天性，本来就爱这儿闻一闻，那儿挖一挖，现在一下子发展成了狂热的挖宝活动。什么汤盆盖盖、帽子顶顶、扭曲的勺子、马蹄掌、罐头筒、铁管子、破茶壶……凡厨房用具、铁器五金，没有不挖出来收藏的。藏品中最为重要最为珍贵的，是了不起的杜里特本人穿过的一双破袜子，上面满是洞洞。

开始一段时间，挖宝几乎挖疯了。吉扑—吉扑和克林听医生说过，布哪儿巴这块地方，历史上是古罗马



它们被大嗓门上校发现后追赶

国的一个军营，所以它们坚信，只要耐着性子挖，就一定能找到罗马人的宝石。它们勘探开采的目标很多，其中之一是大嗓门上校的郁金香花坛。它们刚挖出一个什么植物的球茎，就被大嗓门发现了。大嗓门一通猛追，但没追上。它们跑了，并把那个球茎带回了家。博物馆因此又多了一个展厅——植物展出部。那块球茎展品下有一张小卡，上面写道：

此物名为兰花。由著名的博物学家兼探测家吉扑—吉扑提供。在其探取此物之时，曾遭受一位嗓门大脾气也大的本地人的阻挠，和长达数英里的追杀！吉扑巧妙周旋，始得摆脱，终将此无价之珍品胜利捧回我犬类博物馆。

## 2 Q 教授

狗类博物馆延续的时间，比我预料的要长。我原来想，这一伙不过是心血来潮，一阵子新鲜劲过去，就会丢在一边的。开馆后的几周里，展品、藏品数量激增，几乎把体育馆塞满。在一次激烈的摔跤比赛中，一位高段位的好手把黑子狗扔了起来，竟然撞破间隔的屏风，扔到‘植物展出部’的地板上去。

显而易见，展馆在扩大，体育馆被挤小了。于是非纯种狗之家委员会就又召集了一次会议。会上做出决定：既然体育锻炼与科学知识同等重要，那么，大部分属于垃圾的所谓展品，应该统统扔掉。少数确属珍品且与狗类有关的，方可继



续保留。

吉扑—吉扑的那个无人不晓的金项圈（它只是在节假日或重要场合才戴一戴）当然地被推选为“星级”藏品。另外还保留了一些骨头，Q教授坚持说，这几块骨头，是历史上的几位名狗啃过的。还有一只名叫“开搁”的很小的桶，是阿尔卑斯山脉的圣伯纳狗用过的。它们把‘开搁’挂在脖子上，为那些大雪封山后的阿尔卑斯山的登山者帮过不少忙——这一套，当然也是Q教授说的。至于它这么大的学问，都是从哪里学来的，就只有天知道了。它还在一块小牛骨头下摆了个标签，说这块骨头是约瑟芬皇后的长毛狗的玩具——也没人敢说不是。

总之，开馆时的一大批所谓展品，也就是一堆五金铁器，还有和垃圾差不了多少的零碎，现在已让位给几个玻璃柜子。少数有价值的藏品，放在柜子里，成

为社团的保存展品。每当有参观者进来，无论是人类还是狗类，便让人家欣赏一番。作为博物馆的一馆之长，Q教授每次都要亲自陪同，否则不让进。因为它不放心：如果是人，它怕他们碰了展柜；如果是狗类，它怕它们把具有历史价值的骨头偷去啃了，那可如何是好？



摔跤比赛

托比和克林两个早就对我说过，Q这个狗，命运很坎坷，经的事不少。对此我也深信不疑。因为这个狗很有主见，很有个性，很难被说服。

某些地方，它很像托比，很看重自己的利益，但它不喜欢自吹，也很少听它讲自己。如果要求它讲讲自己的故事，它总是说抱歉抱歉，作为博物馆一馆之长，实在是没有空闲啊。

现如今博物馆规模已大大缩小，它也用不着操那么多心了。所以有一天，吉扑—吉扑一脸兴奋地给我送来一个消息，说Q已经答应，明天晚上给大家讲述自己的故事。故事的名字叫：《一只寻找自己命运的狗的故事》。

我有个预感，这个故事可能很精彩。就问了问医生，能不能也一块去听听。从前，他时不时要参加狗类们每天举行的“晚餐后故事会”。最近他很忙，没有时间听了，这一回，他却说不能错过，到时一定去。



第二天晚上，狗类家园的大饭堂里竟然是拥挤不堪。原来事有凑巧，那天正好是当月的第二个星期五，英国有个习俗，这天晚上叫做“客之夜”。凡这天晚上举行的 Party，被邀请的人都可以随便带朋友。所以出席故事会并伸着脖子盼开始的听众，就不仅仅是俱乐部成员了。每位成员都可以自带几位朋友，作为俱乐部的宾客，一块儿吃饭，听故事。

“小的时候，我家很穷。”Q 教授开始讲了，“父母双亲都是穷苦善良之辈。父亲是条英格兰亚伯丁梗，此种梗类以勤劳著称。母亲原籍是西部高地——是那里的一个名门望族的后裔。我们的主人是苏格兰的一个小农场主。我爸通常是帮主人管羊。由于它身高块大，成了个很出色的牧羊犬。它会拢起群羊，也能从一大群羊中一眼就挑出仅有的一只母羊，称得起是技艺不凡。

“我家孩子挺多，我们这一大群狗孩子很小很小的时候，吃饱肚子一点问题也没有，因为只要有母乳就行了。可是我们一长大，长到成年狗的时候，情况就大不一样了。我们很快就发现，我们的主人，在多半时间里，都拿不出足够的食品，养活他自己的家和为他家干活的人，更顾不上这一群饿得像狼似的狗孩子了。



它是一只很出色的牧羊犬

“我们住在农舍后院的一个马厩里。我们一家占了一间废弃不用的马栏，栏里铺着厚厚的干草，温暖而舒适。有一天晚上，很晚了，我躺在那里，却没睡着，无意间就听到了我爸和我妈的谈话。我爸名叫周克，我妈叫杰妮。

“‘周克，大概你也看出来’，我妈说，‘要不了多长时间，主人就要把我们的孩子们弄走了。我那天都听见了，是他亲口说的。’

“‘唉！’我爸说，‘这事，是意料中的呢。估计他们会只留下我们两个。但我希望能把 Q 也留下。这小子特别灵，经管那些蠢羊，它做我的帮手，眼看就顶上事了呢。别的那几个孩子，我看都不行，傻不叽叽的。’

“‘是啊，傻不叽叽的！’我妈显然是不高兴了，它没好气地说，‘没错儿，哪儿都像它们的爸爸！傻不叽叽的！’





“你怎么想，随你。反正，麦克他自己的家都快养活不起了，指望他再养一窝狗，恐怕难了。”

“说着，我爸把鼻子往干草上伸一伸，就进了梦乡。而一旁的我，却陷入了沉思。首先，我认为这里头有个问题：为什么我们就这么随意地被打发走？如果说我们必须离开，那么把我们给谁？给谁无所谓？狗类们，就没有一点权利吗？我的父亲，日复一日地在农场上劳作，它的卖力、它的忠实，丝毫不亚于任何一位扶犁耕作、挥镰收割的农人。而它，说起自己的孩子就要被弄走的事，却如此地平静安详！仿佛它们不是自己的亲骨肉，是苹果，是萝卜！这叫什么事！真是叫我越想越生气。夜很深了，我眼睁睁地躺着，不能入睡。我想不通，为什么不允许狗，来决定它自己的命运，发展它自己的事业？这不公平啊！想过来想过去，越想越想不通。入睡之前，我打定了主意，谁也不能把我像一双穿破了的鞋子一样扔掉，我和主人本人一样，都是独立的个体。我要让世界明白这一点。”

### 3 路上遇见一个人

“我的故事中值得一提的地方，也许就是一只狗，它试图按照自己的意愿去生活。我当然知道，在座的各位，也有许多朋友，都有过相同的奋斗经历。我一向不大愿意讲述自己的故事，这也是原因之一。同时我的确感到，我的经历中并没有什么特别惊心动魄的事件。但是我所遭遇过的种种不算大的危险，或许又与诸位经历过的有所不同。而我为了获取自由与独立所费的劲、受的苦，也许会让诸位觉得有一点意思。

“在我偶然听到父母亲的那次谈话后不久，我就开始明白，妈妈的担心是有道理的。麦克差不多每天都要带他的朋友来马厩里看我们，巴望着他的朋友会选上我们中的一两只带走，也不知是幸运还是不幸，第一个选中的，就是我。一个蠢不拉叽的大胖子，我猜他是个农夫，从一群狗中挑选出了我。但是如果让我挑主人，一万个人里头，我也不会挑上他！肥头大耳的，毫无风度，可以说我哪只眼也瞧他不上。他把我拨拉过来拨拉过去，在我身上戳戳点点，仿佛他不是挑狗，而是在挑一头上市的肥猪。当时我就暗下决心，不管发生什么事情，绝不能当这种人的财产。还算好，他没立刻就带走我。他让麦克把我再养几天，然后他再来一回，把我接走。

“以前听说过，有些男孩，离家出走，去寻求自己的未来，但一只狗也这样





做，还从没听说过。可是没听说过，为什么我就不能开这个头呢？我越想越觉得振奋。不想被那个笨头笨脑的人带走，就得自己走。外面的世界是个什么样子，我还从没见过。没见过就没见过，正好出去见见。说走就走，明天就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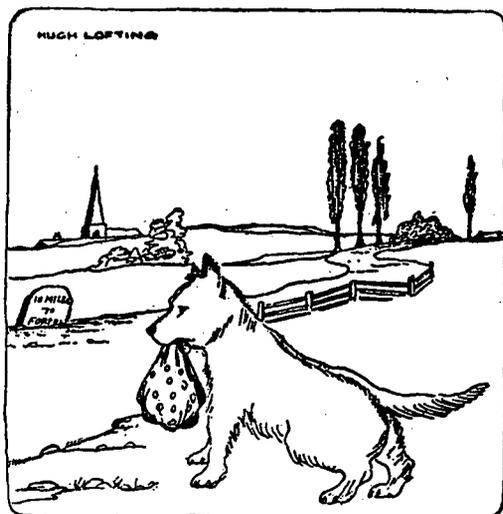
“第二天我起了个大早。庄园上还没一点动静，我就把几块吃剩的骨头收拾到一块，用一块红色的手帕包起来。这些就是我的全部行李。我就带着这个小包包，头也不回地

出了门，执意要去开拓自己的未来。那个早晨的一切情景，到现在想起来，还是历历在目。时令已经到了深秋，当我走到大路边上时，回过头看看，那七长八短的农庄房舍在朦胧中挤作一团。天大亮还得一个小时，但一只上了岁数的公鸡已经哑着嗓子，在寒冷的晨雾中，开始打鸣了。我用尾巴朝着那公鸡摆了几摆，就颠颠地跑上了大路。

“天哪！我现在才明白，对于外界，我是多么的茫然无知。其实就是压根什么也不懂啊！我甚至对农庄附近的地理环境，也很不了解。我正走的这条路通向哪里，我也不知道。不过那时的我，并不害怕。什么也不知道，反而使这次出走更富于刺激。我对自己说，就沿着这条路往前走，看它能把我带向何方。

“摇摇晃晃地走了一个小时，我饿了。就离开大路，走进一个树篱，打开了包骨头的小包。我挑了块还没怎么啃过的，抱着就开吃了。我的牙齿正是好使的时候，不大一会儿，就啃完了一大半。

“吃了这一气，虽没全饱，感觉着精神好多了。我重新包好小包，



我要去开拓自己的未来



那是一个上了年纪的流浪汉，刚刚睡醒



正要上路，就听见树篱的另一边好像有什么响动。我闭住呼吸，轻轻地爬过去一点儿，心里想，要是我吓坏一只兔子，岂不就有了一顿美味早餐。但是我错了，那是一个人，一个上了年纪的流浪汉，刚刚睡醒。看样子他就是在这个树荫里过的夜。我立时有一种天涯同路人的感觉。他也是无家可归啊，跟我一样，沦落成了马路先生。我在灌木丛中卧下，悄悄地看了一会儿。这时田野上出现了一群牛，只见流浪汉走到一只奶牛身下，开始挤牛奶。他随手拿着一个罐头盒子，奶就挤在盒子里。盒子满了，他就走回来，放下，然后又去了。我猜他是想去再弄点。但他刚走开，我立刻就从树丛中出来，把盆里的牛奶喝了个精光。

“吃饱喝足，我精精神神地上了路。走了有几百码，又停住了脚，我又返回去了。或许是为牛奶的事，有些内疚，我想结识这个老人。

“回到树荫下那个角落时，我看见他又去挤奶了，等他返回时，我就走出了树篱，走到他跟前。

“噢！小伙子！”他说，“看来，是你偷了我的奶喽！不过没关系，我又弄了不少。过来，你叫什么名字？”

“看样子，这个人心眼挺好。我挺乐意与他结个伴。我们俩也都不约而同地感觉到，再往前走，结伴而行会更好一些。找吃的，他比我办法多，其他有些方面，我比他强。经过农家的时候，他就去讨一些肉来，也分给我吃。我呢，会逮兔子、逮野鸡。逮回来，他就在路边上生一堆火，烤了肉分着吃。我们俩在一起，合作得挺好。

“一路上走村过镇，到了不少地方，见过不少稀罕事。他允许我完全自由活动，到了夜里，我们常常冻得发抖。寻找睡觉的地方，他是个行家。有时在草垛上掏个洞，有时弄开人家的仓房，还有诸如此类的办法。躺下入睡时，他总是扯一扯他的大袄，给我也盖上一一点。”

#### 4 好客的孩子們

“可是好景不长，没过多久，这位新朋友就开始骗我。他缺钱花，很想弄到点钱。我猜他大概是想坐班车到较远的地方去，想弄点钱做路费吧。反正是有一天下午，他敲开一家农夫的门，我以为跟往常一样，他是想要点吃的。可是没想到他说的话叫我吃了一惊！他对开门的女人说：‘夫人，您想不想买一条狗？’

“我掉头就跑。留下他一个人傻站在那个门口，我头也不回地跑了。这件事，

